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海口市秀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

华越（海南）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：本委受理的朱丽明、岑运富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(海秀劳人仲案字〔2025〕第26、27号)，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、申请书副本、调解建议书及开庭通知书，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应诉，逾期视为送达。本委定于2025年5月21日15时在海口市秀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庭（海口市秀英区秀华路4号信访中心7楼）开庭审理此案。请准时参加庭审，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。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，逾期视为送达。

海口市秀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2月27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